

宛平附郭京城

清代《雍正帝祭先农坛图》局部

1154年,金改燕京为永安,析津府为大兴府,析津县为大兴县,宛平县名延续,隶属大兴府,宛平开始成为附郭京县。

金王迁都始附京

金皇统九年(1149年),海陵王完颜亮发动政变,弑金熙宗自立,改元天德。完颜亮篡位之后采取的重大举措之一,便是将都城从上京会宁迁至中都燕京。一心仰慕汉人文化的海陵王派遣卢彥伦和画工到汴梁(宋东京),调查北宋官室制度。

天德三年(1151年),海陵王颁发《议迁都燕京诏》,派遣张浩、梁汉臣等人规划设计,在燕京城的基础上扩建新都城,为此征用了民夫80万

人、兵夫40万人。由于工期短促,奴役残酷,疫病频生,还征用了当时北京周边五百里以内的医生。最终,新都城于贞元元年(1153年)竣工。《正隆事迹》云:“完颜亮杀兄而立,明年下诏求言:是时上封事者多言会宁僻处一隅,官艰于转输、民艰于赴、慙宜徙居燕山以应天地之中,亮深然之,即日使官佐张浩右相张通古役天下夫匠百万,肖京师之髣髴营都于燕山,三年乃成。”

竣工验收后,完颜亮下诏迁都,一举把这座辽陪都扶正,取名“中都”,寓意其居五京(金朝曾设五都)之中、天地之中。他把宫廷、宗庙、衙署、皇陵等政权核心迁移至此。据《金史·地理志》载:“海陵贞元元年定都,以燕乃列国之名,不当为京师号,遂改为圣都,寻改中都。”从此,中国历史开启了北京作为大国都城的新纪元。

1154年,金改燕京为永安,析津府

为大兴府,析津县为大兴县,宛平县名延续,隶属大兴府,宛平开始成为附郭京县。“废帝筑燕京改名曰永安,以析津府为大兴府”(见《日下旧闻考》),之后北京城址虽有迁移,但东大兴、西宛平的格局一直延续下来。

据《元史·地理志》记载,元太祖十年(1215年),蒙古攻占金中都后改名为燕京。元至元元年(1264年),忽必烈下诏改燕京为中都,定为陪都。后元朝迁都到中都,并将

中都改名为大都(突厥语称汗八里,帝都之意)。

至元二十一年(1284年)设大都路总管府,宛平县隶属其管辖,仍为附郭县(见《北平图经》)。自元世祖忽必烈始,元朝皇帝夏冬时节都会在大都和上都两都之间巡幸,即所谓“乘輿组辔武,岁岁幸滦京”。这种两京巡幸制度是对游牧社会和农耕社会的兼顾管理,有助于维护边疆安宁和社会统一。

“宛平知县 一年一换”

明清时期,皇帝每年春天要到先农坛开犁耕地,原因是皇帝要给天下子民做躬耕农田的表率,以告诫百姓不要违背农时。于是便在宛平县管辖内的先农坛开辟了属于自己的一亩三分地,并于每年仲春亥日来到先农坛,扶着犁、拿着鞭、轰着牲口,象征性地屈身劳作。这一亩三分地播种后可是要收获的,收获后还要向国家交税,以表示连皇帝都带头遵守国法。

当然,这收税的差事自然要由宛平知县亲自承担。所以每年秋后,宛平知县都要郑重其事地到皇宫收皇帝的租子。可难处就在这里:如果不收,就是失职,对不起朝廷,失职论罪是要杀头的;但如果收了,一个小小的知县收皇帝的租子,又犯了大不敬,皇帝一翻脸也有杀头的危险。因此,租子是收到了,皇帝虽然念宛平知县是为国而收,可免去一死,但到底心里别扭,终归要寻个不是把这个知县换了才好。所以就传出了“宛平知县,一年一换”的说法,当然这多少带点夸张的成分,但历史上还真有因皇帝亲耕活动被治罪的宛平知县,这个人就是清朝的张诒。

嘉庆二十年(1815年)三月初一,嘉庆皇帝来到先农坛亲耕。大家都知道皇帝一向“衣来伸手、饭来张口”,根本不会耕地,可这次亲耕时,碰巧顺天府所备的耕牛不是很驯服,嘉庆皇帝一顿操作下来,竟将耕牛惹恼了。这牛可不管驾驭自己的是天子还是百姓,瞬间发起了牛脾气,死活不肯

耕地。没办法只好另换一头耕牛,可是换回来的耕牛仍不驯服。为了避免嘉庆皇帝尴尬出丑,御前侍卫十余人赶紧上前帮忙,这才勉强耕了三个来回。

嘉庆帝虽然勉强完成礼仪,但心中十分生气。他登上观耕台,即刻命容亲王、克王、庆郡王等人,各耕五个来回。然后,吏部、户部、礼部、兵部、刑部、工部、都察院、通政使司、大理寺的官员各耕九个来回。结果,这三王九卿面对不是很听话的耕牛也毫无办法,他们本来就不会耕地,况且又不是“皇帝”,即使无法驾驭,也不敢有人上前帮忙,最后甚至出现了耕牛四处奔逃的事情。结果,一场庄严的亲耕礼活脱脱地变成了一出闹剧。

虽然已经让三王九卿都出了丑,可嘉庆皇帝心里还是不解恨,于是,当天又向内閣发了上谕:“耕藉为劭农大典,顺天府供备牛只,平时不勤加演习,玩忽从事。著将专司供办之大兴县知县沈守恒、宛平县知县张诒俱先行革去顶戴,交部严加议处;顺天府府尹费锡章系专辖之员,著交部严加议处……所有此次一切例赏,概行停给。”

如此一来,顺天府府尹费锡章、大兴县知县沈守恒、宛平县知县张诒也只有领命的份了。不过看过《宛署杂记》对皇帝躬耕活动的详细记载后,他们得到这样的处罚似乎也不冤,因为参加活动的耕牛是要提前一个月准备并训练好的。当然,如果是耕牛临时出现状况,那就只能“迎风吐唾沫——自认倒霉”了。



先农坛布局示意图

明清附郭顺天府

明朝建立后,于洪武元年(1368年)北伐,攻克元大都后,将大都路改为北平府,设立“北平布政司”统治北平府,宛平与大兴属北平府管辖。

燕王朱棣夺得帝位后,开始以北平为京师,改称北京。永乐十九年(1421年),明朝正式从南京迁都

北京,升北平府为顺天府。宛平县、大兴县再次附郭京都,成为畿辅首邑(见《大明统一志辑录》)。

当时,北京有句老话:“皇帝坐金銮,脚踩两个县。左脚踩大兴,右脚踩宛平。”这种格局几乎贯穿了整个明清时代。

明清时期的宛平县辖区范围很

大,县境范围中轴线以西约200里至怀柔县界,南北约160里,北至清河与昌平为界,南至榆堡与固安为界,西南与良乡为界,总面积3600余平方公里。明万历年间全县人口1.67万户8.17万人;清光绪八年(1882年),人口451万户20.64万人(见《北京市丰台区志》)。

《宛署杂记》中的“剥削账本”

宛平作为附郭京县,因地理位置特殊,所以历朝历代都备受重视,如元代宛平县为“神州赤县”,明代“宛平、大兴遂为畿辅首邑,比之南上元、江宁。”清代宛平县被称为“神京右臂”,其政治地位之高不言而喻。但其地处天子脚下,深涉封建王朝盘综错杂的政治中心,亦最难治理。不仅受到的剥削更为严重,而且在此为官更需战战兢兢,如临深渊、如履薄冰,稍有不慎便极易得罪权贵。清朝官场上就曾流行着一句俗话:“三生不幸,知县附郭;三生作恶,附郭省城;恶贯满盈,附郭京城。”而宛平县正好就是小县附京城,其生存难度可想而知。

明万历十八年(1590年),沈榜任顺天府宛平县知县。沈榜,字二山(一说,字子登),今湖南临湘市羊楼司人。学笃行慎,为士林所推崇。

据载,沈榜上任之时,宛平县

库存仅余52两银子,而需要支付的各种款项达4000多两,以至于其想要弃印而去。后来沈榜治理宛平县三年,捕伪符、清匿税,经营肇画,顿累千金以上。

沈榜具有真才实学,他感到宛平建县二百多年,还没有一部县志,便慨然自任。从此留心时事,搜求掌故,充分利用署中的档册文件,终于撰《宛署杂记》一书,使其成为宛平县第一部县志。在此期间,沈榜切实感受到了明代阶级矛盾的激烈,他深知宦官为祸、“官禁”的森严,也知道寺庙陵墓挤占耕地的严酷,于是在书中感叹道:“西山一带形势稍胜者,非赐墓、敕寺,则赐地。环城百里之间,王侯、妃主、勋戚、中贵护坟香火等地,尺寸殆尽。”从字里行间,使后人感受到了作者那悲天悯人的良知。

但限于地位,沈榜似乎对许多已掌握的情况有所保留,因为

他无史官之责,只能把此书称为“杂记”。

但与一般县志不同,《宛署杂记》不是简单地罗列资料,而是既有分析又有选择地利用资料。如在书中“经费”上下两卷中,记录了宛平县需要担负的坛庙、陵园行幸、官禁、各衙门、考试等经费,巨细不遗,项目之多达到了令人咋舌的程度。如上昭陵墓一次用女轿夫多达一千六百名;而祭祀太庙,就分为每月荐新和每年正祭两种形式祭祀,每种形式都是每月一祭,其所需用食品、物品不计其数,使后人读罢真切地感到了宛平人民被剥削的严重情况。综观整本书中,“地亩”“人丁”“徭赋”“力役”“官庄”“马政”“奶口”“税契”“铺行”等卷,也卷卷详细记录了统治者各种各样勒索剥削的名目方式,使这本书成为真正意义上的“剥削账本”。

